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张辉阳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张辉阳先生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	初始交易日	原购回交易日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
张辉阳	否	1,050,000	25.60%	0.47%	2018-05-16	2020-11-16	2020-11-10	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张辉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智鼎博能”）、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智兴博辉”）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 比例 (%)	累计质押 股份数量 (股)	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 目前总股 本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(股)	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(%)	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(股)	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(%)
张辉阳	4,102,072	1.83	0	0.00	0.00	0	0.00	0	0.00
智鼎博能	11,118,041	4.96	2,240,000	20.15	1.00	0	0.00	0	0.00
智兴博辉	3,159,278	1.41	0	0.00	0.00	0	0.00	0	0.00
合计	18,379,391	8.19	2,240,000	12.19	1.00	0	0.00	0	0.00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提前购回申请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11日